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包括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海南佳德信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了有序开展融资业务、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根据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需要，公司和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融资和日常经营所需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13,000 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为 42,000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含等于）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为 71,000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近日，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佳德信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佳德信”）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 1 年，公司为海南佳德信上述融资事项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公司对海南佳德信的担保余额和可用担保额度在本次担保前后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次担保前实际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实际担保余额	已审批担保额度	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使用担保额度
公司	海南佳德信	3,820	4,820	10,000	5,820	4,18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南佳德信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 10 号

法定代表人：徐金铨

注册资本：7,035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3 日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饲料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

般项目：水产品收购；水产品零售；非食用鱼油及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海南佳德信 100%的股权。

海南佳德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或有事项：无。

海南佳德信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一季度（或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度（或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1,182,806.96	326,398,851.58
负债总额	224,504,056.90	233,009,771.03
银行贷款总额	30,016,763.88	31,532,367.36
流动负债总额	108,859,004.20	117,364,718.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645,052.70	115,645,052.70
净资产	96,678,750.06	93,389,080.55
营业收入	61,282,965.68	492,542,471.80
利润总额	3,183,038.65	10,087,324.63
净利润	3,183,038.65	10,087,324.6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海南佳德信在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

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款项。

保证期间为《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海南佳德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对海南佳德信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海南佳德信未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13,000 万元；公司为部分优质客户向银行融资购买公司产品提供缓释金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8,026.2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5 年 12 月 31 日）27.6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976.2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5 年 12 月 31 日）2.16%。

除前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与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订的以海南佳德信为被担保方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九日